

以下措施依照 111 年 8 月 26 日修正的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訂定。實施日期為 8/30(二)~9/8(四)開始實施。

1. 每日進入校園時於校門口量測體溫。
2. 全校教職員工生除用餐、飲水外，應全程配戴口罩並維持社交距離。
3. 飲食喝水時，請勿交談。用餐完畢請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
4. 禁止訂購外食。
5. 消毒作業

				負責人員	
每日 一次	中午	各班教室	門把、講桌、各人桌面、地面、走廊、水龍頭	由各班自行負責	每日至次氯酸水機盛裝次氯酸水後再進行 <u>擦拭</u>
		公共區域 辦公室、廁所…	門把(辦公室及廁所)、地面、走廊、水龍頭、樓梯扶手	外掃負責班級	
每週 一次	放學後	各班教室及公共區域	同上	醫療小組	使用較高濃度消毒水噴灑
外堂 課	請任課教師指定專任同學，在 <u>上課前</u> 先進行各人桌面、門把的消毒。				

6. 出現確診或陽性個案之應變措施：

- (1) 確診或快篩陽性：7 天居家照護，第八天無症狀快篩陰性可入校上課。
- (2) 確診者（及快篩陽性個案）的同班同學及教師，學校提供 2 劑快篩試劑，並實施三天線上課程。於第四天返校時，快篩陰性無症狀才可恢復實體上課。
- (3) 與確診者（及快篩陽性個案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 15 分鐘以上（如社團活動），學校提供 2 劑快篩試劑，並實施三天線上課程。於第四天返校時，快篩陰性無症狀才可恢復實體上課。

7. 同住家人確診之居隔者，則七天不可到校。第八天快篩陰性才可返校上課。

* 確診者同寢室室友比照「同住親友」，學校發予 2 劑快篩試劑，實施居家隔離七天。第八天快篩陰性才可返校上課。

* 若有身體不適症狀、就診、快篩或篩檢、家人居家隔離、接觸隔離者等狀況，請務必通知導師或主管。再請導師或主管通知衛保組(上班期間)或撥打校安專線：(03)8242601(下班期間)進行通報。

通報流程：學生→導師→衛保組→校安通報

↘ 通知各任課老師